



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3 年 12 月 17 日

聯絡人：襄閱主任檢察官林宏昌

聯絡電話：04-22232311

編號：1131217-89

臺中地檢署召開「農漁會選舉期前策略會議」 強化反賄合作、整合打擊賄選力量

臺中地檢署為強化反賄合作、整合打擊賄選力量，於昨（16）日召開「114 年農漁會改選選舉查察期前策略會議」，由本署張介欽檢察長親自主持，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林錦村檢察長並親臨指導，與轄內司法警察機關針對 114 年農漁會改選之策略方針進行意見交流，提前因應即將來臨之各項查賄及反賄工作。

本署於今年 7 月份指定本署李毓珮主任檢察官擔任選舉查察執行秘書，並於今年 10 月份建立本署與法務部調查局臺中市調查處、臺中市政府警察局之查賄聯繫窗口，三方定期召開情資分析會議，分享並整合金錢、暴力介入選舉情資，以掌握轄內賄選熱區、對象，鎖定偵辦。目前情資具體而立案偵查之案件，計有 4 件，均由分區查察專責檢察官指揮司法警察機關偵辦中。隨著選舉日程逼近，為能廣開耳目即時獲取賄選情資，本署於情資分析會議中要求警、調機關在社區、民間團體、鄰里間廣佈地雷，並保持緊密聯繫，以求能準確、迅速反應，俾能即時查辦賄選等不法犯行。

會議中分別由本署選舉查察執行秘書、法務部調查局臺中市調查處、臺中市政府警察局、臺中市政府政風處及內政部移民署中區事務

大隊臺中市專勤隊進行工作報告，各機關間就目前掌握賄選風險之選區狀況、查賄方略、具體執行作法及反賄選工作進展交換意見，凝聚團隊意識。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林錦村檢察長於聽取會中各機關之報告後，除對本署提前啟動本次農漁會改選之查賄與反賄選工作予以肯定外，並強調「強力查賄就是最好的反賄選宣導」，選舉期間若有賄選情事發生，務必嚴查究辦，使民眾能夠感受政府查賄決心進而勇於檢舉。尤以本次農漁會改選期程橫跨過年期間，應注意有無假借拜年名義，行賄選之實，對於賄選高風險之區域應加強情資蒐報、優化「布雷」措施，另對於利用 AI 深偽、黑函、假訊息、不實文宣等方式影響選情之犯罪手法，亦應注意防範。

本署張介欽檢察長除感謝林錦村檢察長的勗勉與指導外，並指示各司法警察機關對於評估有賄選風險之選區，務必隨時掌握選情變化並即刻提報本署因應，嚴防暴力妨害選舉，更強調各機關於選舉期間應稟持「行政中立」原則，推行各項選舉查察措施，避免引起不必要之爭議。

本署自 100 年起至今，有關本轄檢舉違反農會法賄選案件，經檢察官提起公訴且經法院判決有罪確定共計 6 件，總計已發放新臺幣 300 萬元之檢舉獎金。本署針對檢舉賄選案件，除檢舉人身分絕對保密外，就檢舉獎金之發給亦採速審速發，呼籲民眾勇於檢舉賄選，以共同維護乾淨選風。

